

供應商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評估方法論

專案	內容
文件名稱	供應商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評估方法論
文件型別	總方法論
版本	V1.0
語言	繁體中文
適用物件	對外公開
生效日期	2026-07-24
編制者	Chain ESG 公共平臺

免責聲明

本檔案用於說明供應商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評估方法論的總體方法框架、等級結果形成邏輯與公開規則，供企業、投資者、合作方及其他利益相關方參考。本檔案：

1. 不構成投資建議、融資建議、法律意見、審計意見或合規認證；
2. 不保證被評估主體在任何司法管轄區滿足全部監管或披露要求；
3. 評估結論基於評估時點可獲得的資訊與既定方法論，資訊更新、披露變化或方法論修訂可能導致等級結果調整；
4. 關鍵議題的指標定義、計算細則與證據要求，以另行釋出的《關鍵議題方法論》為準；
5. Chain ESG 保留在不事先通知的情況下修訂本方法論的權利；重大修訂將透過版本更新予以披露。

未經 Chain ESG 書面許可，不得以誤導性方式引用本檔案內容。

目錄

1. 方法論概述.....	5
1.1 目標與定位.....	5
1.2 核心特徵.....	5
1.3 與關鍵議題方法論、其他評估產品的關係.....	5
1.4 本文閱讀指引.....	6
2. 評估物件、資料與輸出.....	6
2.1 評估物件與適用範圍.....	6
2.2 資料來源與資訊基礎.....	6
2.3 與低碳等相關評估的關係.....	6
2.4 評估與分數體系概覽.....	7
2.5 對外輸出物.....	7
3. 模型層級與指標結構.....	8
3.1 四級結構.....	8
3.2 環境、社會、公司治理支柱總覽.....	8
3.3 關鍵議題清單.....	9
3.4 權重框架原則.....	9
4. 方法論步驟.....	9
4.1 關鍵議題識別與適用.....	9
4.2 議題權重設定原則.....	9
4.3 指標評估與賦分通則.....	9
4.4 指標得分彙總.....	10
4.5 加權平均得分.....	10
4.6 行業調整.....	10
4.7 最終定級路徑總覽.....	10

4.8 假設、侷限與資料品質說明	10
5. 最終等級結果	11
5.1 等級結果符號與含義	11
5.2 分數對映規則	11
5.3 D 檔原則性說明	12
5.4 定級優先順序	12
5.5 等級解釋原則	13
5.6 等級結果變動與複核原則	13
6. 風險管理與 D 檔觸發	13
6.1 風險管理框架目標與定位	13
6.2 一般風險模型（對應 D2）	14
6.3 重大風險機制：一票否決（對應 D3）	15
6.4 D2 與 D3 的關係及與 ESG 得分的銜接	15
6.5 並存情形下的主因認定與對外解讀口徑	16
6.6 D 檔退出/上調原則	16
7. 治理、流程與品質控制	16
7.1 評估流程概覽	16
7.2 品質控制與複核	16
7.3 獨立性與利益衝突管理	17
7.4 方法論變更與版本管理	17
7.5 自動化與輔助技術使用說明	17
8. 附加披露	17
8.1 參考框架與對齊說明	17
8.2 證據與專業判斷原則	17
8.3 聯絡與反饋渠道	17
附錄	18

附錄 A: 評估模型層級圖	18
附錄 B: 關鍵議題清單	19
附錄 C: 權重設定框架示意	20
附錄 D: 行業分類與同業比較說明	22
附錄 E: 等級分數對映表與定級優先順序流程	22
附錄 F: 術語表	23
附錄 G: 修訂歷史	24

1. 方法論概述

1.1 目標與定位

本供應商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評估方法論（以下簡稱“ESG 評估方法論”）旨在對企業在環境（Environmental）、社會（Social）與公司治理（Governance）方面的管理能力、披露品質與風險暴露給出結構化、可比較的意見。評估結果以字母形式等級結果釋出，並輔以支柱分、關鍵議題分等結構化分數，幫助供應鏈夥伴、採購方及其他使用者理解企業 ESG 表現相對水平。

本檔案為 供應商 ESG 評估的總方法論，回答“評估如何組織、分數如何彙總、等級結果如何形成”等總體問題。各關鍵議題的指標口徑、證據要求與賦分細則，由後續釋出的議題級方法論另行規定。

1.2 核心特徵

ESG 評估方法論具有以下核心特徵：

- (1) **行業相對性**：關鍵議題權重按行業差異化配置；總分經行業調整後形成可比的等級結果，避免簡單跨行業絕對比較造成的誤讀。
- (2) **多層次結構**：採用“總分 → 支柱 → 關鍵議題 → 底層指標”四級結構，保證可解釋性與可追溯性。
- (3) **問卷與披露驅動**：以企業填寫的 ESG 問卷及證據、公開資訊與補充核驗為基礎進行賦分。
- (4) **雙軌機制**：在 ESG 綜合得分路徑之外，設定風險管理機制；在重大負面情形下可覆蓋常規分數對映，形成 D 檔等級結果。
- (5) **等級結果清晰**：對外發布 AAA 至 CCC 的常規檔，以及 D 檔（含 D1、D2、D3 型別），便於使用者快速識別相對表現與重大風險訊號。

1.3 與關鍵議題方法論、其他評估產品的關係

文件/產品	關係說明
本檔案（總方法論）	規定評估框架、彙總邏輯、等級結果與風險管理總則
《關鍵議題方法論》（系列）	規定各關鍵議題的指標定義、計算邏輯、取值與證據要求
低碳等相關評估	可作為氣候相關議題的資料輸入，或作為獨立評估產品另行成冊；本檔案不展開其細則

1.4 本文閱讀指引

- 若關注“評估評什麼、怎麼彙總”，請閱讀第 2－4 章。
- 若關注“AAA－D 如何得出”，請閱讀第 5 章。
- 若關注“為何總分不低仍可能為 D”，請閱讀第 6 章。
- 關鍵議題細則請查閱對應議題方法論，勿僅依賴本總論作指標級解釋。

2. 評估物件、資料與輸出

2.1 評估物件與適用範圍

本 ESG 評估方法論以企業主體為基本評估物件，適用於參與供應鏈 ESG 管理、出海合規準備、採購准入或相關評估場景的企業。具體覆蓋行業、企業型別與地域範圍，以 Chain ESG 當期產品說明為準。

評估以企業最近一個完整報告期（或問卷約定報告期）的資訊為主，必要時可回溯多期資料用於趨勢性或事件性指標。

2.2 資料來源與資訊基礎

評估所依據的資訊通常包括（不限於）：

- (1) 企業透過 Chain ESG 平臺提交的 ESG 問卷答卷；
- (2) 企業上傳的證明材料與披露檔案；
- (3) 可核驗的公開資訊（如監管披露、處罰公告、審計意見等）；
- (4) 在既定流程下開展的補充核驗或人工複核資訊。

資訊品質直接影響指標得分與等級結果。對關鍵欄位未披露、回答“我不知道”或證據不足的情形，總方法論採用保守賦分原則；具體規則見議題方法論。

2.3 與低碳等相關評估的關係

Chain ESG 可提供與氣候、碳管理相關的問卷或評估能力。該類能力與 ESG 評估的關係為：

- **可銜接：** 低碳相關披露可作為環境支柱下氣候變化等議題的輸入資訊；
- **可獨立：** 若形成獨立產品結論，其方法論另行釋出，不納入本檔案展開；
- **不替代：** 完成本檔案所述 ESG 評估，並不自動等同於完成全部低碳專項評估或碳核算鑑證。

2.4 評估與分數體系概覽

2.4.1 等級結果

最終對外的核心結論為字母等級結果，包括：

- 常規檔：AAA、AA、A、BBB、BB、B、CCC；
- 特殊檔：D（並可進一步區分為 D1、D2、D3 型別）。

等級結果的形成規則見第 5 章與第 6 章。

2.4.2 支柱分 / 議題分 / 指標分

層級	含義
指標分	底層可觀測問題或定量指標的得分
議題分	由所屬指標按規則彙總形成
支柱分	環境、社會、公司治理三大支柱得分

2.4.3 加權總分與行業調整分

- 加權總分：按行業關鍵議題權重，對適用議題得分加權彙總得到。
- 行業調整分：在同業比較基準上對加權總分進行相對化調整，作為常規等級對映的主要輸入。

2.4.4 風險管理相關輸出

除 ESG 綜合得分與等級結果外，評估還可輸出風險管理相關說明（如風險提示類別、D 檔型別等），用於解釋為何在特定情形下等級結果被定為 D。對外披露的內容以產品介面與報告模板為準。

2.5 對外輸出物

根據產品安排，評估可形成以下一類或多類輸出：

- (1) 等級結果（AAA – CCC 及 D，必要時含 D 檔型別）；
- (2) 結構化分數（支柱/議題等）；
- (3) 評估報告或摘要；
- (4) 評估證書或其他對外憑證（如適用）。

自測、預覽與正式釋出可能存在展示差異：正式等級結果以完成既定審核流程後的結論為準。

3. 模型層級與指標結構

3.1 四級結構

本 ESG 評估方法論模型採用四級結構：

ESG

└── 支柱 (E / S / G)

└── 關鍵議題

└── 底層指標

層級	數量 (現行)	說明
支柱	3	環境、社會、公司治理
關鍵議題	40	行業權重配置與議題級方法論的基本單元
底層指標	100+	問卷賦分與證據核驗的基本單元

彙總方向為：底層指標 → 關鍵議題 → 支柱 → 加權總分 → 行業調整分 → 等級結果（並可能經風險管理路徑調整為 D）。

3.2 環境、社會、公司治理支柱總覽

3.2.1 環境 (E)

關注企業在氣候變化、資源利用、環境汙染、環境韌性及環境管理等方面的政策、績效與風險控制。

3.2.2 社會 (S)

關注勞工與人權、產品責任、供應鏈管理、社群投資、科技驅動以及資料安全與隱私等議題。

3.2.3 公司治理 (G)

關注股東權益、治理結構、資訊披露品質、治理風險與商業道德等議題。

3.3 關鍵議題清單

完整關鍵議題清單見附錄 B。各議題的指標定義與賦分細則，以對應《關鍵議題方法論》為準。本總論僅提供結構索引，不替代議題級規定。

3.4 權重框架原則

- (1) **行業差異化**：不同行業面臨的實質性 ESG 風險與機遇不同，關鍵議題權重按行業配置。
- (2) **實質性導向**：對某行業更關鍵、更可能產生財務或運營實質影響的議題，通常賦予更高權重。
- (3) **零權重即不適用**：對特定行業不適用的議題，權重可為零，不進入該行業加權總分。
- (4) **公開邊界**：本檔案公開權重設定原則；具體行業—議題權重數值另行公開。

4. 方法論步驟

4.1 關鍵議題識別與適用

對給定企業，首先依據其行業分類確定適用的關鍵議題集合及權重。行業分類採用與國際通行行業分類體系相銜接的做法，以保證同業比較的一致性。

4.2 議題權重設定原則

權重設定綜合考慮：

- (1) 行業活動的典型環境與社會外部性；
- (2) 供應鏈與市場對相關議題的關注度；
- (3) 資料可獲得性與指標可區分度；
- (4) 議題對行業的影響程度與影響週期。

完整權重設定框架見附錄 C。權重體系定期檢視；重大調整隨方法論版本更新說明。

4.3 指標評估與賦分通則

底層指標賦分遵循以下通則（細則見議題方法論）：

- (1) **統一量綱**：指標得分一般對映至 0 – 100 分割槽間，便於跨指標彙總。
- (2) **方向一致化**：對“越高越好”與“越低越好”的指標，透過規則轉換為同向得分。
- (3) **披露不足的處理**：未披露、無法核驗或明確表示不知悉的，按既定保守規則賦分，而非忽略不計。
- (4) **定性與定量結合**：政策制度類、目標管理類與定量績效類指標按各自規則計分。

(5) **事件與多期資訊**：涉及處罰、事故、審計意見等，可能採用多期加權或封頂規則，以反映近因性與嚴重性。

4.4 指標得分彙總

在各指標得分齊備後，按模型層級自下而上彙總：

- (1) 底層指標 → 關鍵議題分；
- (2) 關鍵議題分 → 支柱分；
- (3) 支柱分 → 加權總分。

僅對權重為正的適用議題參與更高層級彙總。

4.5 加權平均得分

對企業適用的關鍵議題得分，按其行業權重計算加權總分。該分數反映企業在“本行業實質性議題組合”上的綜合表現，是行業調整前的核心輸入。

4.6 行業調整

為增強跨企業可比性，Chain ESG 在加權總分基礎上實施行業調整：

- (1) 以企業所屬行業的同業分佈或行業基準為參照；
- (2) 將企業在同業中的相對位置對映為行業調整分；
- (3) 行業調整分作為第 5 章常規等級對映的主要依據。

行業調整的目的是回答：“在同類企業中，該企業 ESG 綜合表現處於何種相對水平？”而非給出絕對合規結論。行業基準的具體引數與更新頻率屬模型內部配置，不予公開。

4.7 最終定級路徑總覽

等級結果並非在任何情況下都由行業調整分直接對映得出。完整路徑為：

- (1) 計算加權總分並進行行業調整；
- (2) 執行風險管理評估（一般風險與重大風險/一票否決）；
- (3) 按優先順序確定最終等級結果（見第 5.4 節）；
- (4) 進入品質控制、審核與釋出流程（見第 7 章）。

4.8 假設、侷限與資料品質說明

評估建立在以下假設與侷限之上：

- (1) 企業提交資訊在重大方面真實、完整；虛假或重大遺漏可能導致等級結果無效或下調；

- (2) 公開資訊可能存在滯後、不完整或口徑差異；
- (3) 模型對“未披露”採取保守處理，可能使資訊披露不足的企業得分偏低；
- (4) 行業調整依賴同業樣本與基準品質；樣本變化可能影響相對位置；
- (5) 方法論無法窮盡全部 ESG 風險，未覆蓋議題不代表風險不存在。

5. 最終等級結果

5.1 等級結果符號與含義

評估等級結果共分為 AAA – CCC 與 D 檔共 8 個等級，以行業相對基準進行評價，反映被評主體在所屬行業內相較於同業的 ESG 治理水平與風險暴露程度。

下表文字為面向公眾的概括性解釋；具體分數閾值見 5.2。等級結果是相對評價意見，不代表對企業的背影或擔保，不代表對任何企業的經營能力、財務狀況或合規表現做出絕對判斷，亦不構成投資建議。

等級結果	含義
AAA	表現卓越，顯著優於同業相對水平
AA	表現優秀
A	表現良好
BBB	表現中等偏上
BB	表現中等
B	表現偏弱
CCC	表現較弱，但仍處於常規分數對映區間
D	存在低分、一般風險過高或重大風險（一票否決）等情形

5.2 分數對映規則

在未觸發風險管理覆蓋規則（D2、D3）的前提下，行業調整分按以下區間對映為等級結果：

行業調整分（含下限）	等級結果
------------	------

≥ 90	AAA
≥ 80 且 < 90	AA
≥ 70 且 < 80	A
≥ 60 且 < 70	BBB
≥ 50 且 < 60	BB
≥ 40 且 < 50	B
≥ 30 且 < 40	CCC
< 30	D (型別為 D1)

說明：

1. 本表為 Chain ESG 對外公開的等級對映規則；
2. 對映輸入為行業調整分，而非未經調整的加權總分；
3. 若同時觸發第 6 章所述風險管理規則，最終等級結果以優先順序規則為準，可能與上表單純分數對映不一致。

5.3 D 檔原則性說明

5.3.1 D 與 AAA–CCC 的關係

D 與 AAA – CCC 同屬對外發布的字母等級結果。AAA – CCC 主要反映同業相對綜合表現；D 則標識企業處於“綜合表現過低”或“風險機制觸發”的狀態，提示使用者審慎解讀。

5.3.2 D1：低分割槽觸發

當企業未觸發 D2、D3，且行業調整分低於 30 時，等級結果為 D，型別為 D1。

D1 位於 0 – 100 分連續對映軸的低分割槽，與 AAA – CCC 使用同一套分數對映邏輯，表示 ESG 綜合表現顯著落後於同業調整後的可接受區間。

5.3.3 D2、D3：由風險管理路徑觸發

D2、D3 不是對“30 分以下”的再細分，而是風險管理機制在定級環節的覆蓋結果：

- D2：一般風險模型觸發（詳見第 6.2 節）；
- D3：重大風險機制（一票否決）觸發（詳見第 6.3 節）。

即使行業調整分落在 A、BBB 等常規區間，一旦觸發 D2 或 D3，最終等級結果仍可為 D。

5.4 定級優先順序

最終等級結果按以下優先順序確定（高 → 低）：

- (1) 重大風險 / 一票否決 → 等級結果 = D，型別 = D3；
- (2) 否則，一般風險過高 → 等級結果 = D，型別 = D2；
- (3) 否則，行業調整分 < 30 → 等級結果 = D，型別 = D1；
- (4) 否則，按第 5.2 節分數對映得到 AAA – CCC。

當多種 D 檔條件同時成立時，對外主因型別按上述優先順序取最高者（例如同時滿足低分與一票否決時，主因型別為 D3）。具體並存披露口徑見第 6.5 節。

5.5 等級解釋原則

- (1) 等級結果是相對同業與既定模型的評價意見，不是合規通行證；
- (2) 高等級不代表不存在任何 ESG 風險；低等級也不等同於企業喪失持續經營能力；
- (3) 使用者應將等級結果與議題結構分、風險說明及原始披露一併閱讀；
- (4) 跨行業直接比較字母等級時，應理解其已經過行業權重與行業調整，但仍需結合業務模式解讀。

5.6 等級結果變動與複核原則

在以下情形下，等級結果可能發生變動：

- (1) 企業更新報告期資料或補充披露；
- (2) 出現新的重大風險事件或一票否決情形；
- (3) 行業權重、行業基準或方法論版本更新；
- (4) 品質控制發現需更正的錯誤。

企業或相關方對正式等級結果有異議的，可按 Chain ESG 公佈的複核/申訴渠道提出；複核不影響 Chain ESG 依據既定方法論獨立判斷的權利。

6. 風險管理與 D 檔觸發

6.1 風險管理框架目標與定位

風險管理框架用於識別可能對利益相關方造成重大負面影響、或顯著削弱 ESG 評估可信度的情形。它與第 4 – 5 章的綜合得分路徑並行，並在定級階段具有優先覆蓋效力。

框架包含兩個相互銜接但機制不同的組成部分：

組成部分	對應 D 檔型別	機制性質
------	----------	------

一般風險模型	D2	多維度風險訊號的綜合評估
重大風險機制（一票否決）	D3	特定嚴重情形的離散觸發

6.2 一般風險模型（對應 D2）

6.2.1 模型目標與適用範圍

一般風險模型關注企業在環境處罰、安全事故、勞工政策、資料安全、財務可信度、債務與股權風險、外部處分及商業道德等相關維度上的負面訊號強度，形成綜合風險判斷。

6.2.2 風險維度構成（類別級）

一般風險模型主要覆蓋以下風險類別：

- (1) 環保處罰；
- (2) 傷亡事故；
- (3) 僱傭政策風險；
- (4) 資料安全事故；
- (5) 財務資訊可信度；
- (6) 股權凍結風險；
- (7) 債務違約風險；
- (8) 外部處分；
- (9) 商業道德案件；
- (10) 反貪汙和賄賂案件。

上述類別與 ESG 指標體系中的相關指標相銜接，但服務於“風險識別”目標，不等同於簡單重複計算 ESG 總分。

6.2.3 風險綜合評估原則

- (1) 對納入模型的風險相關指標，按規則轉換為風險貢獻；
- (2) 資訊披露缺失的專案，按既定規則處理，避免因“空白”被簡單視為最高風險或最低風險；
- (3) 綜合風險達到既定內部標準時，觸發 D2。

6.2.4 觸發 D2 的原則說明

當一般風險模型判斷企業綜合風險過高，且未觸發 D3 時，最終等級結果定為 D，型別為 D2。

D2 強調的是：即便部分 ESG 管理指標得分不低，關鍵負面風險的累積強度已足以改變對外等級結論。

6.3 重大風險機制：一票否決（對應 D3）

6.3.1 設定目的

對已顯現的嚴重負面情形，若仍僅依賴常規分數對映，可能低估風險並誤導使用者。因此設定重大風險機制：一旦命中，直接將等級結果定為 D（D3），不再適用 AAA – CCC 的分數對映優勢。

6.3.2 重大風險類別原則

重大風險機制覆蓋的類別包括（原則性列舉，細節與認定標準按內部規程與複核流程執行）：

自動識別類別：

- (1) 債務實質違約；
- (2) 最近一期年報審計意見為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

人工複核可認定類別（示例性原則）：

- (1) 重大環境違法違規；
- (2) 重大生產安全事故；
- (3) 重大監管/外部處分；
- (4) 嚴重人權侵害事件；
- (5) 其他重大風險事件。

Chain ESG 可根據監管環境與實踐需要調整類別清單，並在方法論重大修訂時對外說明。

6.3.3 觸發即定為 D3 的規則說明

任一重大風險情形經自動規則或人工複核確認後：

- (1) 等級結果 = D；
- (2) 型別 = D3；
- (3) 該結論優先於一般風險模型（D2）與低分對映（D1）。

6.4 D2 與 D3 的關係及與 ESG 得分的銜接

專案	D1	D2	D3
主要驅動力	行業調整分過低	一般風險過高	重大風險/一票否決
與分數對映關係	分數對映的一部分	可覆蓋較高分數	可覆蓋較高分數

是否連續模型	是（分數軸）	是（風險綜合）	否（離散觸發）
--------	--------	---------	---------

ESG 綜合得分回答“表現好不好”；風險管理回答“是否存在足以改變結論的風險訊號”。二者結合，形成最終等級結果。

6.5 並存情形下的主因認定與對外解讀口徑

- (1) 主因型別按第 5.4 節優先順序唯一確定（D3 > D2 > D1）；
- (2) 對外報告可在主因之外，原則性提示是否同時存在低分或一般風險偏高等伴隨情形；
- (3) 解讀時應避免將 D3 理解為“分數最低”，D3 的核心是重大風險觸發。

6.6 D 檔退出/上調原則

企業在後續評估期中，如相關重大風險情形消除或不再適用、一般風險回落至內部標準以內，且行業調整分回升至相應區間，則可能退出 D 檔或上調至 AAA – CCC。具體以重新評估時點的資料與當時生效方法論為準。

7. 治理、流程與品質控制

7.1 評估流程概覽

典型流程包括：

- (1) 企業準備、問卷填報與提交；
- (2) 審核校驗；
- (3) 系統計分（指標 → 議題 → 加權 → 行業調整）；
- (4) 風險管理執行（一般風險與重大風險識別）；
- (5) 品質控制；
- (6) 正式等級結果釋出；
- (7) 異議處理與版本存檔。

7.2 品質控制與複核

品質控制措施可包括：邏輯一致性檢查、異常值複核、關鍵證據抽查、重大風險人工確認等。對可能觸發 D3 的情形，原則上應經過強化複核。

7.3 獨立性與利益衝突管理

Chain ESG 以方法論一致性與證據導向開展評估。問卷審核人員及流程應避免因商業關係不當影響等級結果；存在潛在利益衝突時，應按內部規定迴避或披露。

7.4 方法論變更與版本管理

- (1) 本檔案以版本號管理；
- (2) 細微澄清可不改變主版本號，但應記入修訂歷史；
- (3) 影響等級結果分佈或公開閾值的變更，應提升版本並對外說明；
- (4) 歷史評估原則上適用評估當時生效的方法論版本。

7.5 自動化與輔助技術使用說明

Chain ESG 在資料採集、規則引擎計分、一致性檢查等環節使用自動化系統；在文字核驗、材料輔助審閱等場景可能使用人工智慧等輔助技術。自動化與輔助技術用於提高效率與一致性，不替代既定方法論規則，也不免除必要的人工複核責任。關鍵議題的賦分規則以公佈的方法論為準。

8. 附加披露

8.1 參考框架與對齊說明

本評估體系在指標設計與披露引導上，參考並借鑑國際國內可持續披露與氣候相關框架的理念（例如氣候資訊披露、企業可持續發展資訊披露等通行實踐），但本 ESG 評估方法論是獨立方法論，並不宣稱與任一外部框架一一對應或獲得其背書。

8.2 證據與專業判斷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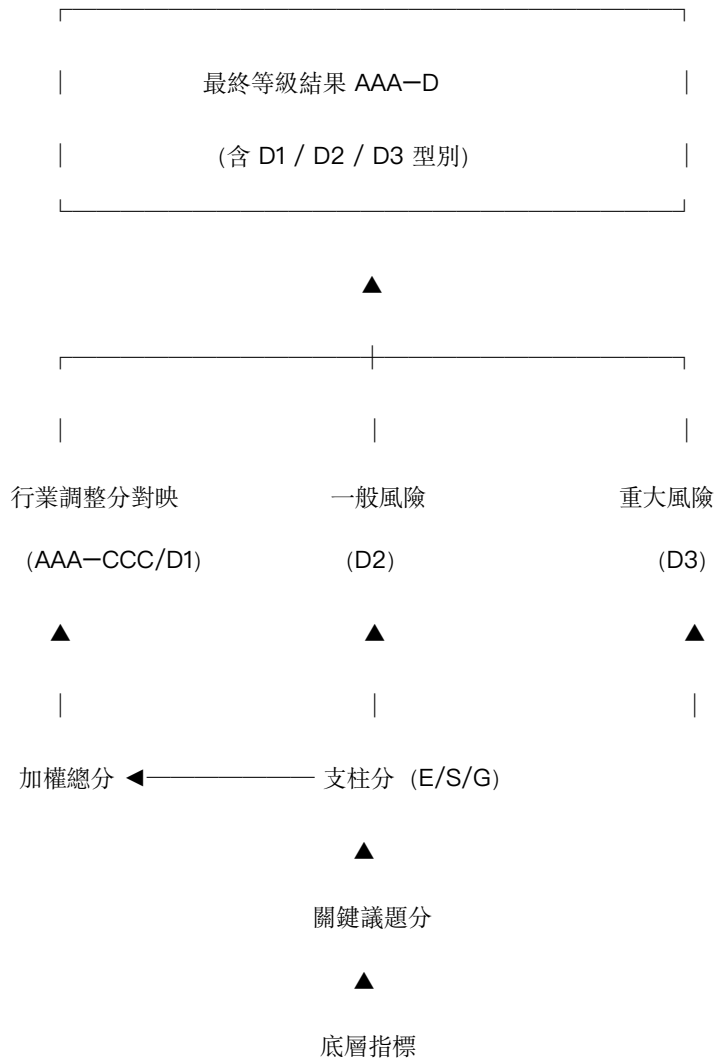
- (1) 優先採信可核驗、可追溯的證據；
- (2) 對衝突資訊，結合來源權威性、時效性與一致性判斷；
- (3) 專業判斷不得突破本總論與議題方法論的明示規則；
- (4) 重大不確定情形應在評估記錄中留痕。

8.3 聯絡與反饋渠道

對本方法論的意見、勘誤建議或評估結果異議，請透過 Chain ESG 官方公佈的聯絡渠道反饋。正式渠道以官網或產品內通知為準。

附錄

附錄 A：評估模型層級圖



附錄 B：關鍵議題清單

B.1 環境 (E)

關鍵議題	是否為通用議題	小微企業適用性	議題方法論
氣候變化應對	是	適用	另冊
溫室氣體排放	是	適用	另冊
碳減排路線	是	不適用	另冊
碳捕捉與封存	否	不適用	另冊
綠色金融	否	不適用	另冊
水資源	否	適用	另冊
材料消耗	否	適用	另冊
土地利用與生物多樣性	否	不適用	另冊
汙染物排放	否	適用	另冊
無害廢棄物	否	不適用	另冊
有害廢棄物	否	適用	另冊
可再生能源	否	不適用	另冊
綠色建築	否	不適用	另冊
綠色工廠	否	不適用	另冊
可持續認證	否	適用	另冊
環保處罰	否	適用	另冊

備註：1.通用議題是指不區分行業，對全部企業均適用的議題；2.小微企業目前定義為員工人數小於等於 50 人的企業。

B.2 社會 (S)

關鍵議題	是否為通用議題	小微企業適用性	議題方法論
員工健康與安全	是	適用	另冊
員工培訓與發展	是	適用	另冊
勞工關係	是	適用	另冊
人權保護	是	適用	另冊
產品品質	否	適用	另冊
產品召回	否	不適用	另冊

產品或服務投訴	否	不適用	另冊
供應商管理	否	不適用	另冊
供應鏈關係	否	不適用	另冊
社群投資	是	適用	另冊
科技創新	否	不適用	另冊
科技倫理	否	不適用	另冊
資料安全與隱私	否	不適用	另冊

備註：1.通用議題是指不區分行業，對全部企業均適用的議題；2.小微企業目前定義為員工人數小於等於 50 人的企業。

B.3 公司治理 (G)

關鍵議題	是否為通用議題	小微企業適用性	議題方法論
股東權益保護	是	不適用	另冊
董事會結構	是	適用	另冊
管理層結構	是	適用	另冊
資訊披露可信度	是	適用	另冊
股東行為	是	適用	另冊
償債能力	是	適用	另冊
法律訴訟	是	適用	另冊
外部處分	是	適用	另冊
稅收透明度	是	不適用	另冊
商業道德與行為準則	是	適用	另冊
反貪汙和賄賂	是	適用	另冊

備註：1.通用議題是指不區分行業，對全部企業均適用的議題；2.小微企業目前定義為員工人數小於等於 50 人的企業。

上表議題數量與現行模型關鍵議題集合一致；個別命名以最新議題方法論及產品介面為準。議題方法論釋出後，將在本附錄“另冊”處替換為具體文件名稱與版本。

附錄 C：權重設定框架示意

在識別某一行業適用的關鍵議題後，將進一步設定各議題對綜合得分的貢獻權重。權重設定的核心邏輯是：綜合考量議題對該行業的影響程度與影響顯現的時間週期。影響越大、顯現越快的議題，通常賦予更高權重；影響較小且主要在較長期才顯現的議題，通常賦予較低權重。

C.1 設定流程

確定行業分類

|

▼

識別適用關鍵議題集合

|

▼

按「影響程度 × 影響時間」評定各議題相對重要性

|

▼

形成行業差異化議題權重（不適用議題權重可為 0）

|

▼

僅對正權重議題計入加權總分

C.2 雙維度評定邏輯

對每一行業下的每一適用關鍵議題，分別從以下兩個維度進行評定：

1. **影響程度**：評估該議題所對應的環境或社會外部性、治理失效等風險或機遇，對該行業典型企業的相對重要性。例如，行業平均相關強度指標顯著偏高，或該議題相關嚴重負面事件在行業內較為常見的，通常評定為較高影響程度；影響有限或偶發的，評定為較低影響程度。
2. **影響時間**：評估相關風險或機遇預期在多長時間內對企業經營、合規、成本、市場需求或聲譽等產生實質影響。監管即將落地、運營中斷或供應鏈衝擊可能較快顯現的，通常視為較短週期；由長期結構轉型、消費者偏好緩慢變化等驅動的，通常視為較長週期。同一議題在不同行業的時間判定可以不同。

C.3 權重矩陣示意

在概念框架上，議題權重由「影響程度」與「影響時間」共同決定，示意如下：

影響程度 \ 影響時間	短期	中期	長期
高（重大影響）	最高權重	較高權重	中高權重
中（中等影響）	較高權重	中等權重	中低權重
低（較小影響）	中等權重	中低權重	最低權重

原則說明：

- 不適用議題權重設為 0，不進入該行業加權總分。
- 「高影響 + 短週期」議題的權重大於「低影響 + 長週期」議題；在概念上，前者的相對權重可顯著高於後者。
- 權重安排按行業差異化配置，並經內部審議後生效；重大調整隨方法論版本更新說明。
- 本附錄公開的是權重設定框架，具體權重數值不在本公開檔案中披露。

附錄 D：行業分類與同業比較說明

- (1) 企業行業歸屬用於確定議題權重與行業調整基準；
- (2) 同業比較旨在反映相對表現，而非絕對排名承諾；
- (3) 行業樣本不足或特殊企業型別，可能適用審慎處理規則；
- (4) 行業分類變更可能導致權重與調整基準變化，進而影響等級結果。

附錄 E：等級分數對映表與定級優先順序流程

E.1 分數對映表

見正文第 5.2 節。

E.2 定級優先順序流程

開始

|

|— 是否觸發重大風險/一票否決? ————是———► D (D3)

|

| 否

|— 一般風險是否過高? —————是———► D (D2)

|

| 否

|— 行業調整分是否 < 30? —————是———► D (D1)

|

| 否

|— 按分數對映輸出 AAA—CCC

附錄 F：術語表

術語	定義
ESG	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
評估	按本方法論對企業 ESG 表現與風險進行結構化分析並形成結論的過程
等級結果	對外發布的字母結論 (AAA – CCC – D)
關鍵議題	模型中的議題級評估單元，為權重配置與議題方法論的基本物件
加權總分	按行業議題權重彙總得到的綜合得分
行業調整分	經同業相對化調整後的得分，用於常規等級對映
D1	因行業調整分低於 30 形成的 D 檔型別
D2	因一般風險模型觸發形成的 D 檔型別
D3	因重大風險/一票否決形成的 D 檔型別
一票否決	重大風險機制下，命中即定為 D3 的規則

附錄 G：修訂歷史

版本	日期	說明
V1.0	2026-07-24	首個對外公開總論稿：明確評估框架、AAA – D 公開對映、D1/D2/D3 原則及風險管理總則